股票简称:博彦科技　　股票代码:002649　　编号:2013-034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3年9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2013年9月23日,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参会7人,实际参会7人。董事王斌、马强出席了现场会议。董事张一巍、张荣军、夏冬林、吴韬、陶伟以通讯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监事林江南、石伟泽、云昌智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共收到有效表决票7张。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斌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一、经表决,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对参股子公司博彦网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称“博彦网鼎”)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担保,期限为一年。

博彦网鼎的控股股东自然人马瑞涌将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目前博彦网鼎经营状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对外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由于被担保对象资产负债率超过70%,董事会提请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关于对参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经表决,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同意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博彦科技软件园研发中心暨交付基地建设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进行修订,并相应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修订后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经表决,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同意根据修订后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内容,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内容进行相应修订。

修订后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经表决,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的修订。董事会提请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经表决,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博彦科技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的议案》。为加强公司内控管理,完善公司财务制度,对《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进行修订,以适应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经表决,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提议于2013年10月9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23日

股票简称:博彦科技　　股票代码:002649　　编号:2013-036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于2013年9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公司同意为参股子公司博彦网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名北京网鼎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下简称“博彦网鼎”)提供最高不超过4,000万人民币的银行综合授信担保,期限为一年。

2012年8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博彦网鼎向广发银行北京潘家园支行申请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1年。

公司对博彦网鼎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拟继续为博彦网鼎提供最高不超过4,000万人民币的银行综合授信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

博彦网鼎的控股股东自然人马瑞涌将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目前博彦网鼎经营状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对外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截止本公告日,该担保事项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因被担保对象资产负债率超过70%,依据《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对外担保制度》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在股东大会审议该项事项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相关事宜。

二、被担保人情况

1、博彦网鼎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博彦网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9年9月15日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009室
法定代表人:马瑞涌
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7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应用软件服务、基础软件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技术培训;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

与本公司关系:博彦网鼎系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其35.72%股权。自然人马瑞涌直接持有其64.28%股权。

2、博彦网鼎的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02,757,146.79	274,884,552.24
总负债	323,196,735.03	215,446,522.79
净资产	79,560,411.76	59,438,029.45
应收账款	130,292,976.43	116,573,749.90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主营收入	284,763,836.84	241,182,788.36
营业利润	241,789.17	-1,547,481.72
净利润	122,382.31	-1,532,66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805,951.56	30,623,900.72

3、博彦网鼎或有事项概况

截至2013年8月31日,博彦网鼎的担保、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为:2012年5月9日将位于海淀区知春路1号10层1009室房屋抵押给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除此之外,未发现其他担保、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
担保期限:一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同意为参股子公司博彦网鼎提供最高不超过4,000万人民币的银行综合授信担保,期限为一年。

目前博彦网鼎经营状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对外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博彦网鼎的控股股东自然人马瑞涌将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董事会提请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吴韬先生、陶伟先生和夏冬林先生对以上担保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通过对博彦网鼎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同意继续为博彦网鼎提供最高不超过4,000万人民币的银行综合授信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此次担保有利于博彦网鼎的持续经营,且博彦网鼎的控股股东自然人马瑞涌承诺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故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该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为博彦网鼎提供担保。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上述担保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其参股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保荐机构对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对外担保无异议。

本次担保行为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七、累计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2013年9月23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4,000万元。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情形。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参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3、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9月23日

股票简称:博彦科技　　股票代码:002649　　编号:2013-037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10月9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10月8日至2013年10月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0月8日下午15:00至2013年10月9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股权登记日:2013年9月26日
(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18号上地创新大厦2层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代表机构股东的被授权人和个人股东的被授权人出席现场会议和进行股权登记时,需出示和提交“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八)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九)出席对象:

1、截至2013年9月2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被授权人未能出具本公司董事会认可的授权委托书不能进入会议现场投票。
2、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机构代表。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会议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
1	关于对参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1与2内容详见 2013年9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
2013年10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18号上地创新大厦2层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3年10月8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及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649;投票简称:博彦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649;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情况如下: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元)
总议案	100
1、关于对参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
2、关于修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00

(4)输入委托数: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3年10月8日下午15:00至2013年10月9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三)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
(一)会议联系人:韩超、高源
联系电话:010-62980335 传 真:010-62980335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18号上地创新大厦2层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邮编:100085。
(二)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为委托人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23日

附件: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议案不选择的,视为弃权。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视为废票)

议案序号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对参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法人股东盖公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书有效期限:
受托日期:2013年　月　日

股票简称:博彦科技　　股票代码:002649　　编号:2013-038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9月18日,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和当面送达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2013年9月23日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人,实际出席监事三人,本次会议共收到有效表决票3张。会议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全体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决议如下:

一、经表决,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修订后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经表决,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修订后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经表决,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修订后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9月23日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庆节前两个工作日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9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11005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3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2]33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3年9月27日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A	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10050	11005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是	是

注:(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3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2]33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13年10月1日(星期二)至10月7日(星期一)为节假日休市,10月8日(星期二)起照常开市。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决定从2013年9月27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业务,本基金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

(2)2013年10月8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国庆假期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4日

关于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2013年9月18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易基中小板份额(基金代码为:161118,场内简称为“易基中小”)的场外份额、场内份额以及易基中小板A类份额(基金代码为:150106,场内简称为“易基稳健”)实施了定期份额折算。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折算结果

2013年9月18日,易基中小板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按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易基中小份额、易基稳健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不足1 份的零碎份加总后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1份),按各个场内份额持有人的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1 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

新增份额折算比例按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第9位,折算前后场外易基中小板份额、易基中小份额、易基稳健份额的份额余额,新增份额折算比例,以及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或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如下表所示:

份额名称	折算前份额	新增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份额	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或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场外易基中小板份额	20,239,834.28	0.030361194	20,854,338.01	1.1462
易基中小份额	1,006,607	0.030361194	2,389,723	1.1462
易基稳健份额	22,274,415	0.060722387	22,274,415	1.0000

注:易基中小板份额场外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易基中小板份额的场外份额;易基中小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易基中小份额;易基稳健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易基中小份额。

投资者自公告之日起可查询经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及本公司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二、恢复交易

自2013年9月24日起,本基金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和配对转换业务,易基稳健份额将于2013年9月24日上午10:30复牌。

三、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3年9月24日易基稳健份额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3年9月23日的易基稳健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即1.001元。由于易基稳健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情形,2013年9月18日的收盘价1.176元,在扣除上一分级运作周年约定收益后为1.106元,与2013年9月24日的前收盘价可能存在较大差异,2013年9月24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易基稳健份额上一分级运作周年期末的约定应得收益折算为易基中小份额分配给易基稳健份额的持有人,而易基中小份额为跟踪中小板价格指数(指数代码:399005)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易基稳健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其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三)易基稳健份额和易基中小份额经折算产生的新增易基中小份额的份额数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1 份),不足1 份的零碎份加总后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1份),按各个场内份额持有人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1 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持有极小数量易基稳健份额或易基中小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易基中小份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4日

关于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稳健收益类份额定期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以及《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2013年9月18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该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易基中小板A类份额(基金代码为:150106,场内简称为“易基稳健”)、易基中小板份额(基金代码:161118,场内简称为“易基中小”)办理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

对于定期份额折算的方法及相关事宜,详见2013年9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上的《关于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3年9月24日易基稳健份额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2013年9月23日易基稳健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即1.001元。由于易基稳健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情形,2013年9月18日的收盘价1.176元,在扣除上一分级运作周年约定收益后为1.106元,与2013年9月24日的前收盘价可能存在较大差异,2013年9月24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4日

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国庆节前两个工作日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9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货币	
基金主代码	1100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3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2]33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3年9月27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3年9月2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9月27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货币A	易方达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10006	11001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3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2]33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13年10月1日(星期二)至10月7日(星期一)为节假日休市,10月8日(星期二)起照常开市。为保护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决定如下:

在2013年9月27日暂停本基金在全部非直销机构和直销机构网上交易的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在直销机构直销中心的申购业务照常办理;同时在所有销售机构暂停涉及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

在2013年9月30日暂停本基金所有销售机构的申购、涉及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

(2)2013年10月8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国庆假期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4日

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9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沪深300医药ETF
基金主代码	51201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ET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862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3年8月26日至2013年9月13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3年9月23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6,257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521,171,034.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2,7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521,171,034.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2,700.00
	合计	521,173,734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3年9月23日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在确定了本基金开放申购的日期或开放赎回的日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4日

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庆节前两个工作日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9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11005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3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2]33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3年9月27日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A	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10052	11005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是	是

注:(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3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2]33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13年10月1日(星期二)至10月7日(星期一)为节假日休市,10月8日(星期二)起照常开市。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决定从2013年9月27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业务,本基金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

(2)2013年10月8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国庆假期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4日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国庆节前两个工作日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9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0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3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2]33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3年9月27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3年9月2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3年9月27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A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B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R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009	000010	00001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注:(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3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2]33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13年10月1日(星期二)至10月7日(星期一)为节假日休市,10月8日(星期二)起照常开市。为保护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决定从2013年9月27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涉及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

(2)2013年10月8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国庆假期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13-37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1、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六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3年9月13日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发出。
2、七届六次董事会于2013年9月23日12:3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
3、应到会董事11人,实际到会11人。会议由董事长王进军主持,监事会主席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审议事项:

1、董事长王进军因工作原因调到吉林市国资委,为此本人在会上提出辞去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进军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本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上述辞职自2013年9月23日生效。公司董事会对王进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给予高度的评价,并表示由衷的感谢!

由控股股东提名、全体董事一致通过选举董事宋德武先生为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新一届董事长,任期为2013年9月至2016年5月。(简历见附件)

同意　10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因王进军先生退去董事,由大股东提名增补马俊先生为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为2013年9月至2016年5月,此议案须提交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简历见附件)

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增补高翠英为独立董事,任期为2013年9月至2016年5月。因独立董事夏令敏先生任职期限到2013年6月1日,离任后公司独立董事不足三分之一,为了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按照有关规定公司在没有补充新独立董事前,由夏令敏先生继续留任,新独立董事待交易所审核通过,股东大会通过后放可担当独立董事工作。本次根据相关规定增补高翠英为第七届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的聘任需事前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再将此议案须提交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简历见附件)

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订于2013年10月15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同意将2、3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

附件:

宋德武先生简历:性别:男,1971年5月26日出生,民族:汉,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毕业于吉林化工学院化学工程专业,1995年7月15日参加工作。曾任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调度处综合调度员,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长丝三纺车间主任,河北吉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宋德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马俊先生简历:性别:男,1965年10月出生,汉族,大学文化,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8年参加工作,先后担任吉林化纤股份公司仪表车间技术员、腈纶指挥部技术处员工、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电仪车间副主任、聚合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副经理、总经理职务,2011年5月至今,担任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马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高翠英女士简历:性别:女,1951年4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文化。曾任吉林市物资局纪委书记、吉林市劳动局副局长、吉林市妇联主任、吉林市国资委主任,2011年至今退休。

高翠英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13-38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1、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六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3年9月13日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发出。
2、七届六次监事会于2013年9月23日13:3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
3、应到会监事5人,实际到会5人。会议由监事主席刘凤久先生主持。
4、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审议事项:

1、监事陈敏因退休辞去监事职务。由控股股东提名,增补郑桂云女士为七届监事会监事。任职期为2013年9月至2016年5月,此议案须提交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简历见附件)

同意　5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

附件:

郑桂云:女1970年出生,民族:汉。大学学历。副高级会计师。曾任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会计,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会计,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处科员。吉林奇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现任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处长。

郑桂云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13-39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提请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0月15日(周二)上午9:30时。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6、出席会议的对象:

①截至2013年10月11日(周五)15:00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③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公司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增补马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个人简历见七届六次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审议《选举高翠英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个人简历见七届六次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3、审议《选举郑桂云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个人简历见七届六次的监事会决议公告)

上述审议事项采用累计投票制的方式进行表决。

三、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请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或法人单位证明(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3年10月14日上午9:30分到下午15:30分 ,15日8:50之前。
(三)登记地点:14日在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15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

四、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及联系人
电话:0432-63502452,0432-63502331
传真:0432-63502329
联系地点: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邮编:132115
联系人:徐建国、王秋红
(二)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23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　　　　　　　　公司)出席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13年10月15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
持股数:　　　　　　股东帐号:
被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